

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集中式特教班課程實施情形 (表 7-1-2)

113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作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,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課程或領域課程 計畫相符)						備 註
	年級	學期	彈性課程 或領域別	主題名稱	週次	節數	
環境教育	混齡	上	自然	聽!這是什麼聲音	1~5	4	每學年至少 4小時
		下	自然	奇妙的水	1~5	4	
			社會	認識家鄉 環境愛家鄉	6-10	2	
			綜合	珍惜水資源和電	16-20	2	
	全校		特殊需求(生活管理)	資源回收 我最棒	1-5	2	
	全校	上 下					
性別平等教育	混齡	上	特殊需求(社會技巧)	我會勇敢說NO	11~15	4	每學期至少 4小時
		下	國語文	媽媽不在家	1~5	3	
			社會	分工合作 與平等的 概念	16-20	3	
	全校	上 下					
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	混齡	上	特需(社會技巧)	我會勇敢說NO	11~15	4	每學年至少 4小時
		下	特需(生活管理)	我會保護自己	16-20	4	
	全校	上					
		下					
家庭教育課程	混齡	上	國語	我愛乾淨	1~5	4	每學年至少

	全校	下	國語	我是消費高手	16~21	4	4 小時
		上					
		下					
家庭暴力防治課程	混齡	上	特需(社會技巧)	我會勇敢說NO	11~15	4	每學年至少4 小時
		下	特需(生活管理)	我會保護自己	16~20	4	
	全校	上					
		下					
交通安全課程	混齡	上	國語文	方便的交通工具	11~15	6	每學年至少4 小時
		下	社會	交通安全	1-5	4	
	全校	上					
		下					
防災教育課程	混齡	上	自然	防震小達人	6~10	3	每學年至少4 小時
		下	自然	天氣與生活	11~15	4	
	全校	上					
		下					

全校是指參加全校性/部分年段的宣導活動。